

政策研究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促进互利共赢

作 者: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分析小组

精 要: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指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系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关系国家对外开放大局,关系国家安全。国际收支统计数据显示,我国知识产权国际贸易额逐年上升。2020年,我国已成为继美国、荷兰、日本、德国后的全球第五大知识产权贸易经济体。当前,我国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大量引进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球资源要素,有利于提升我国产业技术发展水平,实现国际经贸合作互利共赢。我国正在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知识产权进出口在我国对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中将处于更加重要的地位,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深化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合作是新时代知识产权发展的必然选择。

关键词:知识产权 国际服务贸易 互利共赢

知识产权是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2020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指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系高质量发展,关系人民生活幸福,关系国家对外开放大局,关系国家安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从国家战略高度和进入新发展阶段要求出发,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国际收支统计数据显示,过去20年我国知识产权进出口稳步增长,知识产权贸易已成为我国国际服务贸易的重要组成,也充分彰显了我国推进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的积极成效,有助于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知识产权贸易是国际服务贸易的重要内容

知识产权制度是近代科学技术与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知识产权已成为经济全球化时代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和全球重要的贸易资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表述,知识产权是权利人依法就下列客体享有的专有权利: (一)作品; (二)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 (三)商标; (四)地理标志; (五)商业秘密; (六)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七)植物新品种;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客体。在众多的知识产权类型中,最常见的是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知识产权贸易是以知识产权为交易标的的贸易。本世纪以来,知识产权国际贸易快速增长,贸易额从 2000 年的 1500 亿美元扩大至 2020 年的近 1 万亿美元,年均增速高于全球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知识产权贸易额已占到全球服务贸易总额的 9%。

拥有知识产权的数量和质量是衡量一国经济竞争力的重要指标,决定了该国在全球知识产权贸易市场中扮演的角色。当前,全球知识产权贸易

整体呈现知识产权从发达经济体向新兴经济体输出的特点。2020年,全球前十大知识产权贸易顺差国均为发达国家,美国、德国和日本前三大顺差国合计顺差占比83%,反映了其在全球制造业等行业领先地位和拥有大量国际知名品牌的竞争优势。2020年,全球前十大知识产权贸易逆差国中半数为新兴经济体,表明从发达经济体引进知识产权是新兴经济体实现技术提升和制造业升级的重要途径。

我国已成为全球知识产权贸易的重要参与者。特别是在加入世贸组织 (WTO)以来,我国积极推进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与竞争,知识产权国际贸易额迅速上升。1997年我国知识产权进出口规模不足 10 亿美元,到 2020年已增长至 463 亿美元,占同期我国国际服务贸易总额的 8%,知识产权贸易占服务贸易的比重与全球平均水平相当。2020年,我国已成为继美国、荷兰、日本、德国后的全球第五大知识产权贸易经济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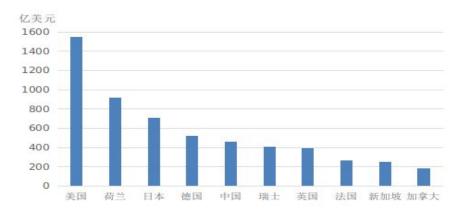


图 1 2020 年全球知识产权贸易前十大经济体

数据来源: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二、知识产权引进实现互利共赢

知识产权引进是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有益途径。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知识产权是创新发展的源头活水。事实上,即使是美国、德国和日本,知识产权进出口双向贸易都很活跃,知识产权进口规模也非常大。

当前,我国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大量引进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全球资源要素,有利于提升我国产业技术发展水平,促进国际经济合作。2000年之前,我国知识产权进口较小;2001年加入WT0后,我国深度参与经济全球化,知识产权进口开始快速增长。2002~2020年,我国知识产权进口年均增长15%,其中2002~2008年年均增长22%。2020年,我国知识产权进口额达378亿美元,占同期我国服务贸易进口的10%。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知识产权引进大国。

图 2 1997~2020 年我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跨境支出情况

数据来源: 国家外汇管理局

从内容上看,我国知识产权进口以研发成果为主。2000~2009年,我国知识产权进口中超过90%为研发成果,这符合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进程中知识产权贸易的一般规律和基本特征。2010年以来,随着我国向高收入国家行列迈进,规模巨大的国内市场不断扩大,吸引越来越多的全球商品进入国内生产和消费市场,对外支付商标使用费占知识产权进口的比重逐步提升,2020年已接近四成。

美国、德国和日本是我国知识产权进口的主要来源地。来自美国的进口以通信、汽车技术为主,来自德国、日本的进口以汽车技术为主,并且进口方的市场主体很大一部分是外商投资企业,这也符合双边资源要素分

布和经贸投资结构。我国规模巨大的国内市场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对促进全球知识产权流动和经济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我国正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

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等"全链条"发展水平大幅提升。2020年9月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2019年中国知识产权发展状况评价报告》显示,我国知识产权综合发展指数已由2010年的100提升至2019年的279.2。我国商标申请量、发明专利申请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首位,2020年我国通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专利合作条约》(PCT)提交的国际专利申请量位居全球首位;版权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连年提升,2019年行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7.39%;2019年,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达到11.46万亿元,占GDP的比重达11.6%。根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2020年发布的《2020年全球创新指数》,在全球131个经济体中,我国的创新能力连续两年位于世界前15行列,是综合排名前30位中唯一的中等收入经济体。

我国在全球知识产权市场已从以进口引进为主转向进出口双向增长。从 2015 年开始, 我国知识产权出口额显著增长, 至 2020 年年均增长 51%, 出口规模由之前每年不足 10 亿美元到 2020 年达 86 亿美元;知识产权出口与进口的比率由 2004 年的 5:95 上升至 2020 年的 18:82。同时, 我国出口的知识产权类型也日益丰富。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收支和国际投资头寸手册》关于知识产权的统计分类,研发成果使用费、特许和商标使用费、复制或分销计算机软件许可费、复制或分销视听及相关产品许可费在我国知识产权出口中均有涉及。整体看, 我国特许和商标、研发成果、复制传播计算机软件等各类知识产权出口均日益增长, 其中包括出成果、复制传播计算机软件等各类知识产权出口均日益增长, 其中包括出

口通信技术、计算机软件、医疗技术等,反映了近年来我国科技创新大步迈进的成效显著。2020年,特许和商标、研发成果出口在我国知识产权出口中占比超三成。

目前,我国知识产权出口遍布全球 143 个经济体,覆盖发达和新兴市场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其中美国是最重要的出口市场,表明经济全球化时代国际合作与知识共享是大势所趋。近年来,我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出口稳步增长,体现了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合作不断深化。

图 3 1997~2020 年我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跨境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 国家外汇管理局

积极参与知识产权全球治理,保护各国知识产权利益,有利于促进国际科技交流合作与贸易往来,深化国际经贸合作,推动知识产权国际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有利于激励创新、促进开放,提升知识产权质量,优化营商环境,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支撑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当前,我国正在从知识产权引进大国向知识产权创造大国转变,知识产权进出口在我国对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中将处于更加重要的地位,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深化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合作是新时代知识产权发展的

必然选择。我国不仅是全球知识产权贸易的重要参与者,也是推动全球知识产权治理体系建设的积极贡献者。外汇管理部门将继续完善知识产权贸易外汇管理,高标准实施数据统计,保障和全面反映我国知识产权贸易发展,更好服务对外开放大局。